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基本情况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位于犍为县城北西方向，直线距离 7km 处。行政区划隶属犍为县玉津镇塘坝社区 8 组，为生产矿山。根据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编制的《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设计矿山生产规模为 30 万 t/a，设计矿山服务年限为 8.9 年，矿山剩余服务年限为 0.5 年。

《方案》编制目的为变更生产规模及办理延续，《方案》适用年限 11.9 年，基准期为 2022 年 11 月。矿权范围与永久基本农田仅平面投影重叠，已论证矿区范围内的资源开采对矿区范围内的地表永久基本农田无影响，矿山井口及地面所有临时用地均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矿权范围与损毁区范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文化遗产保护区、地质公园等环境敏感区。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二级，现场调查评估区内没有发现崩塌、滑坡、泥石流、明显的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矿山闭坑后井口封堵、排水沟、地表变形监测、水土污染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土地损毁方面：矿山损毁面积 2.1463hm²，已损毁面积 2.1463hm²，无预测损毁面积，损毁单元包括炸药库、木工房、主井口设施区、附

属生产设施区、煤坪区、风井广场、办公区。其中炸药库 0.0823hm²、木工房 0.0859hm²、主井口设施区 0.3846 hm²、附属生产设施区 0.3006hm²、煤坪区 0.7344 hm²、办公区 0.2038hm²，权属为犍为县玉津镇塘坝社区 8 组；风井广场 0.3547hm²，权属为犍为县石溪镇白家村 9 组。矿山闭坑后应玉津镇塘坝社区要求，本着优化存量建设用地配置、土地资源节约利用原则，将办公区保留，不拆除，用作社区应急安置场所及老年活动中心；扣除办公区后复垦责任面积为 1.9425hm²，复垦方向为乔木林地。在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档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

《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在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每 3 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 4 个阶段。

《方案》静态总投资 223.95 万元，动态总投资 281.16 万元。

矿山企业：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7 日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2年11月2日，受自然资源厅委托，四川省国土整治中心组织有关专家对《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在审阅《方案》报告、相关附件和汇报材料后，提出了详细修改意见，供申请人修改。此后，专家组按照修改意见对申请人再次提交的《方案》及相关附件修改稿和修改说明进行了审阅、复核，经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该《方案》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4号）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编制格式比较符合要求，内容比较齐全，反映了矿区地质环境与土地复垦有关情况。矿山基本情况介绍清晰、土地利用现状明确；确定的调查范围比较合理，土地复垦责任范围完整；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可行性分析较准确，确定的治理、复垦方向正确；工程部署及治理措施基本可行；进度安排较合理；公众参与和保障措施较完备。

专家组同意原则通过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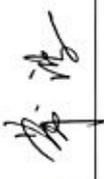
专家组组长：



2022年11月16日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 职务	签名
1	蒲波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研究员	
2	杨忠	中科院成都山地所	研究员	
3	王建军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工	
4	赵晓彦	西南交通大学	教授	
5	王大国	西南石油大学	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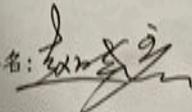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1、“有关文件”中补充《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4号)等最新文件。</p> <p>2、“基本农田”修改为“永久基本农田”。</p> <p>3、“矿区自然地理”水文补充项目区的河流情况,土壤补充矿区林地土壤的土类及特征。</p> <p>4、项目区土地利用类型中,一是说明采用的哪一年的土地利用成果数据;二是“矿山工业广场、生活区等为建设用地”,但“3.3.2 已损毁土地现状”损毁土地描述均为临时用地,无永久用地,前后不一致; <i>三是说明对永久基本农田的</i></p> <p>5、已土地损毁中,一是说明工业广场阶式布置3个平台的高差等情况;二是说明办公区是否为永久用地,取得时间、地类、权属等情况,是否租用当地村民宅基地,附件要有相应的证明文件(附件办公区赠予协议不准确);三是表3-11项目已损毁土地情况表中,已损毁单元名称要与文本划分的一致。</p> <p>6、拟损毁分析中进一步补充地表塌陷等地质灾害预测分析。</p> <p>7、进一步说明办公区不纳入土地复垦责任区的原因、理由,与当权属人及地村委会签订的相关协议情况,作为附件,并有县级自然资源部门的审核同意。优化表3-15,反应出复垦区和复垦责任区范围面积及相互关系。</p> <p>8、土地适宜性评价单元名称要与损毁单元相衔接;表4-5中林地、草地适宜性评价等级较低,不合理;表4-6中耕地适宜性方向应修改为不适宜。</p> <p>9、土资源分析中,补充表土临时堆放及保存措施。</p> <p>10、土地复垦质量要求中,只复垦有乔木林地,删除其他地类的质量要求。</p> <p>11、5.3.4生物化学复垦措施中,补充树种的选择过程、栽植密度及规格;培肥数量偏高。拆除和清运工程说明建筑垃圾等的处理方式和去向,不得乱置乱弃。</p> <p>12、“5.3 矿区土地复垦”补充“土地复垦工程设计”章节,按照复垦单元进行一设计。</p> <p>13、土地利用现状他应为标准分幅图,土地复垦规划图上,办公区标注的是乔木林地,复核。附图补充矿区永久基本农田套合图。</p>
评审结论	<p><i>修改通过</i></p> <p>专家签名: <i>曹峰</i></p> <p>2022年11月2日</p>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p>1) 矿区土地利用现状：明确数据出自那里，采用那年的土地利用现状图；</p> <p>2) 矸石销售协议：现有协议明确是把掘进矸石卖给砖厂，问：掘进矸石能否卖给砖厂，砖厂购买掘进矸石有何用处？</p> <p>3) 明确矿山矸石处理方式；</p> <p>4) 矿山有没有风井广场；</p> <p>5) 复垦责任范围：没有土地使用证的，全部纳入复垦责任范围；</p> <p>6) 复垦方向：矿山周围居民较多、交通条件较好，请核对复垦方向；</p> <p>7) 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现状分析与预测：附件采样个数与报告不一致；</p> <p>8) 细化拆除工程量；</p> <p>9) 工业广场存在其它大量损毁区域，请确定其责任主任；</p> <p>10) 总体平面布置图：路况、水系不清楚；缺地下主要开拓系统；</p> <p>11) 土地利用现状图：缺标准分幅；</p> <p>12) 复垦规划图：绘制不清楚，缺剖面图。</p>	
评审结论	修改通过	专家签名：王大团 2022年 11月 2日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补充所依据规范规定的相关编号。2.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排水情况，既有排水设施和措施是否能满足新的排水要求。3.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开采作业对周边地质条件的改变情况，特别是地下水的补径排条件，在此基础上评价临近煤矿(如正在作业得吉达煤矿和嘉阳煤矿，已关闭的塘房沟煤矿，已关闭的双发煤矿采空区积水等)的安全及矿区水的排放条件是否变化及其对新增开采矿区的安全及施工作业影响。4.在图 3-2 中标出开采层位。5.进一步论证说明煤矿排水对基本农田和居民生产生活是否造成影响。6.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瓦斯风险情况。7.报告阐述“未来矿井开采可能发生的主要工程地质问题主要为局部顶板垮塌及近地表地段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工程地质问题”，但同时又阐明“已论证地下开采对基本农田无影响，地面设施不占用基本农田，当地县人民政府已出具认定意见”。应进一步说明地面沉降的范围、程度，发展趋势及其影响因素，综合说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8.进一步说明“局部顶板垮塌”的防治措施及应对预案。
评审结论	合格，修改通过。 专家签名：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报告书部分数据和描述前后不一致，部分表述与规范要求存在出入，应进一步进行复核。 2、补充说明以前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情况，矿山应该存在一些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应复核相关工作情况。 3、项目应该存在矸石转运场、选矿场及选矿工作，应补充相关说明。并补充主井、副井、风井等布置情况说明。 4、从扩建方案、扩建内容、资源储量、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产品方案、采剥比、选矿工艺、煤矸石量及其处置方案、油污和泥渣处置方案等方面完善矿山基本情况介绍。 5、报告书中生产区占地面积与开发利用方案、水土保持方案不一致，应加以复核。 6、从矿山生产状态、开采范围、层位、开采方式、深度、开采规模、开采资源量、矿山剩余资源量和生产服务年限等方面完善矿山开采历史及现状说明。 7、从大暴雨、特大暴雨、周边河流水文特征、矿体地表岩层及覆盖层厚度和地质特征、用地手续办理情况（租用？征用？）等方面完善矿区基础信息介绍。 8、补充说明矿区周边特别是矿权范围内及生产区下游居民点、耕地等分布情况，完善矿山及周边其他人类重要重大工程活动情况介绍。 9、加强调查总结，完善矿山及周边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经验总结。 10、从调查范围、内容及方法、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等方面进行完善矿山地质环境与土地资源调查情况介绍。 11、补充说明地质环境调查的范围及确定依据。 12、矿山生产规模由9万吨/年提高到30万吨/年，应补充说明扩建方案和内容及其可能产生的新增地表扰动和新增占地情况（水土保持方案中新增占地1.64hm²），并以此分析评价和预测可能由此造成的地质环境问题

	<p>和土地损毁情况（应考虑矿山扩建建设和扩容生产两方面的影响）。</p> <p>13、分析评价矿山扩建是否存在大的挖填边坡，是否可能导致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环境问题。</p> <p>14、从对矿区及周围主要含水层水位下降影响程度、地表水漏失情况、影响矿区及周围生产生活供水情况等方面完善矿区含水层破坏现状分析与预测评价。</p> <p>15、通过与周边水土环境的对比分析，进一步完善矿山扩建生产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现状的评价，预测矿山扩建和扩容生产后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的影响。</p> <p>16、根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拟完成的目标任务和拟采取的技术措施，结合村民意愿，完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的可行性分析。</p> <p>17、考虑宣传、标志牌、宣传栏、宣传册等措施，针对性地加强预防措施设计，并计列工程量。</p> <p>18、补充说明截（排）水沟布设位置、截（排）水沟过流能力复核说明。考虑扩建是否形成高陡挖填边坡，是否需要增设挡土墙，完善地质环境治理措施设计。</p> <p>19、补充整地和覆土措施，优化林草种配置，完善土地复垦措施设计。</p> <p>20、说明键为县麻柳路通道工程情况和借土的可行性和合理性，明确表土堆放场地，补充表土堆存的防护设施和堆存场的恢复措施设计。</p> <p>21、复核措施单价和投资估算。</p> <p>22、根据规范，完善相关图件。</p>
<p>评审结论</p>	<p>修改后通过。</p> <p>专家签名：杨忠</p> <p>2020年11月2日</p>

专家个人意见表

方案名称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矿山企业	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成都环川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次编制的《开发利用方案》是延续采矿许可证，应描述上一期是否开采，开采过程中存在哪些问题。2. 应描述本方案与已批复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水土保持方案》等有无变化，有哪些改变。3. 矿山开采地面沉陷影响范围 6.429km²，在这个范围内没有基本农田吗，应予回答。4. 本方案对矿区内水文地质特征不详细，含水层、隔水层划分不清楚，F1、F2 断层的含（导）水性不清楚。5. 应明确矿山开采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地下水位下降、塌陷、滑坡等次生地质灾害对基本农田的影响。6. 应对本生产、生活用水进行水平衡计算，从而水对利用情况。7. 应描述矸石、废石等的暂存条件是否满足环保要求。
评审结论	建议经修改后可以通过。 专家签名：王建军 2022 年 11 月 2 日

修改对照表

专家姓名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专家确认签字
王大国	1.矿区土地利用现状图明确数据出自那里，采用那年的土地利用现状图	已补充，现状图来源于隗为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2020年土地变更调查成，见“2.4”章节	王大国 2022.11.16
	2.矸石销售协议：现在协议明确是把矸石卖给砖厂，问：掘进矸石能否卖给砖厂，砖厂购买掘进矸石有何用处？	已重新签订协议，见附件17	
	3.明确矿山矸石处理方式。	已明确，主要用作跃进砖厂烧制矸砖，见P63	
	4.矿山有没有风井广场。	风井矿场位于矿权中部，见附图3-3	
	5.复垦责任范围：没有土地使用证的，全部纳入复垦责任范围。	按照评审会上讨论结果，办公区不纳入复垦计划	
	6.复垦方向：矿山周围居民较多、交通条件较好，请核对复垦方向。	已核对，确定复垦方向为乔木林地	
	7.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现状分析与预测：附件采样个数与报告不一致。	已修改，采集水土样各2个，见P59-60	
	8.细化拆除工程量。	已细化，明确了具体拆除物结构、层数等，见表5-5	
	9.工业广场存在其他大量损毁区域，请确认责任主体。	已确认，见附件22	
	10.总体平面布置图：路况、水系不清楚；缺地下主要开拓系统。	已补充，见附图3-1	
	11、土地利用现状图：缺标准分幅。	已补充，见附图19-20	
	12.复垦规划图：绘制不清楚，缺剖面图。	已补充，见复垦规划图	
赵晓彦	1.补充所依据规范规定的相关编号。	已补充见P2-P3	赵晓彦 2022.11.15
	2.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排水情况，既有排水设施和措施是否能满足新的排水要求。	已说明，见“1.5.1”章节，矿井排水部分	
	3.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开采作业对周边地质条件的改变情况，特别是地下水的补径排条件，在此基础上评价临近煤矿（如正在作业的吉达煤矿和嘉阳煤矿、已关闭的塘房沟煤矿、已关闭的双发煤矿采空区积水等）的安全及矿区水的排放条件是否变化及其对新增开采矿区的安全及措施作业影响	已补充，吉达煤矿与该矿山均为开采至矿权边界，其余各矿与本矿山均有空白区及10m防隔水煤柱存在，相互间影响甚微，见2.2.3章节。	
	4.在图3-2中标出开采层位。	已补充	
	5.进一步论证说明煤矿排水对基本农田和居民生产生活是否造成影响。	矿山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对基本农田及居民几乎无影响，见3.2.3章节。	
	6.进一步说明新增开采范围的瓦斯风险情况。	已说明，见“2.2.6”章节	
	7.报告阐述“未来矿井开采可能发生的主要工程地质问题主要为局部顶板垮塌及近地表地段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工程地质问题”，但同时又阐明“已论证地下开采对基本农田无影响，地面设施不占用基本农田，当地县人民政府已出具认定意见”，应进一步说明地面沉降的范围、程度，发展趋势及其影响因素，综合说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矿区最低安全采深取值133.57m，上覆盖层平均厚度大于200m。发地面裂缝、地面塌陷的可能性小。见“3.2.2”章节	
	8.进一步说明“局部顶板垮塌”的防治措施及应对预防。	已说明，采用金属液压加强支护	
王建军	1.本次编制的《方案》是延续采矿许可证，应描述上一期是否开采，开采过程中存在哪些什么问题。	已修改，见“1.5”章节	王建军

专家姓名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专家确认签字
	2.应描述本方案与已批复的《环评》、《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水土保持方案》等有无变化,有哪些改变。	扣除村道后,几乎一致	王建学 15/11
	3.矿山开采沉降影响范围 6.429km ² ,在这个范围内没有基本农田吗,应予回答。	开采范围内涉及基本农田,但	
	4.本方案对矿区内水文地质特征不详细,含水层、隔水层划分不清楚,F1、F2断层的含(导)水性不清楚。	已修改,见“2.2.3”章节	
	5.应明确矿山开采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地下水位下降、塌陷、滑坡等次生地质灾害对基本农田的影响。	开采过程中造成可能产生的地下水位下降、塌陷、滑坡等次生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小,对基本农田几乎无影响影响	
	6.应对本生产、生活用水平衡计算,从而水对利用情况。	已修改,见见“2.2.3”章节	
	7.应描述研石、废石等的暂存条件是否满足环保要求。	废石回填采空区,研石运往砖厂	
	杨忠	1.报告书部分数据和描述前后不一致,部分表述与规范要求存在出入,应进一步进行复核。	
2.补充说明以前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情况,矿山应该存在一些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应复核相关工作情况。		已补充,矿山在2019年编制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矿山现未实施任何复垦复绿工作,见“2.6”章节	
3.项目应该存在研石转运场、选矿场及选矿工作,应补充相关说明。并补充主井、副井、风井等布置情况说明。		已补充,明确了主井、副井、风井布置情况,补充了煤矿洗选过程,见“1.3.3”章节	
4.从扩建方案、扩建内容、资源储量、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产品方案、采剥比、选矿工艺、煤研石量及其处置方案、油污和泥渣处置方案等方面完善矿山基本情况介绍。		已完善,补充了扩建内容、资源储量、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产品方案、选矿工艺、煤研石量及其处置方案、油污和泥渣处置方案见“1.3.3”章节	
5、报告书中生产区占地面积与开发利用方案、水土保持方案不一致,应加以复核。		已复核,村道公路不属于矿山用地范围,扣除后面积一致	
6、从矿山生产状态、开采范围、层位、开采方式、深度、开采规模、开采资源量、矿山剩余资源量和服务年限等方面完善矿山开采历史及现状说明。		已完善,补充了矿山生产状态、开采范围、层位、开采方式、深度、开采规模、开采资源量、矿山剩余资源量和服务年限,见1.5章节	
7、从大暴雨、特大暴雨、周边河流水文特征、矿体地表岩层及覆盖层厚度和地质特征、用地手续办理情况(租用?征用?)等方面完善矿区基础信息介绍。		已补充,见“2.1”章节	
8、补充说明矿区周边特别是矿权范围内及生产区下游居民点、耕地等分布情况,完善矿山及周边其他人类重要重大工程活动情况介绍。		已补充下游居民点、耕地等分布情况,见“2.5”章节	
9、加强调查总结,完善矿山及周边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经验总结。		已完善	
10、从调查范围、内容及方法、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等方面进行完善矿山地质环境与土地资源调查情况介绍。		已完善,补充了调查范围、内容及方法等实物工作量等,见“3.1”章节	
11、补充说明地质环境调查的范围及确定依据。		已补充,见“3.2.1”章节	

专家姓名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专家确认签字
	12、矿山生产规模由9万吨/年提高到30万吨/年，应补充说明扩建方案和内容及其可能产生的新增地表扰动和新增占地情况（水土保持方案中新增占地1.64hm ² ），并以此分析评价和预测可能由此造成的地质环境问题和土地损毁情况（应考虑矿山扩建建设和扩容生产两方面的影响）。	矿山现有设施能满足今后的开采需求，今后不存在新增占地情况。	 2022.11.6
	13、分析评价矿山扩建是否存在大的挖填边坡，是否可能导致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环境问题。	不存在大挖填	
	14、对对矿区及周围主要含水层水位下降影响程度、地表水漏失情况、影响矿区及周围生产生活供水情况等方面完善矿区含水层破坏现状分析与预测评价。	已完善，补充了主要含水层水位下降影响程度、地表水漏失情况、影响矿区及周围生产生活供水情况，见“3.2.3”章节	
	15、通过与周边水土环境的对比分析，进一步完善矿山扩建生产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现状的评价，预测矿山扩建和扩容生产后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的影响。	已修改，补充了矿山扩建生产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现状的评价，预测矿山扩建和扩容生产后对矿区水土环境污染的影响。见“3.2.5”章节	
	16、根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拟完成的目标任务和拟采取的技术措施，结合村民意愿，完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的可行性分析。	已结合村民意愿，完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的可行性分析，见4.1章节	
	17、考虑宣传、标志牌、宣传栏、宣传册等措施，针对性地加强预防措施设计，并计列工程量。	已列入	
	18、补充说明截（排）水沟布设位置、截（排）水沟过流能力复核说明。考虑扩建是否形成高陡挖填边坡，是否需要增设挡土墙，完善地质环境治理措施设计。	已完善，已对截排水沟进行了过流能力验算，能满足排水要求。见“5.2.2”章节	
	19、补充整地和覆土措施，优化林草种配置，完善土地复垦措施设计。	已补充，明确了林草选择过程，并确定了乔木措施为马尾松。见“5.3.5”章节	
	20、说明键为县麻柳路通道工程情况和借土的可行性和合理性，明确表土堆放场地，补充表土堆存的防护措施和堆存场的恢复措施设计。	已说明，明确表土堆放场地，补充表土堆存的防护措施和堆存场的恢复措施设计	
	21、复核措施单价和投资估算。	已复核	
	22、根据规范，完善相关图件。	已完善	
	蒲波	1、“有关文件”中补充《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4号）等最新文件。	
2、“基本农田”修改为“永久基本农田”，		已修改	
3、“矿区自然地理”水文补充项目区的河流情况，土壤补充矿区林地土壤的土类及特征。		已修改，补充了项目区的河流情况，林地土壤的土类及特征，见2.1.2及2.1.5章节	
4、项目区土地利用类型中，一是说明采用的哪一年的土地利用成果数据；二是“矿山工业广场、生活区等为建设用地”，但“3.3.2已损毁土地现状”损毁土地描述均为临时用地，无永久用地，前后不一致，三是补充对永久基本农田的影响。		已修改，见2.4章节及3.3.3章节	

专家姓名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专家确认签字
	5、已土地损毁中，一是说明工业广场阶式布置3个平台的高差等情况；二是说明办公区是否为永久用地，取得时间、地类、权属等情况，是否租用当地村民宅基地，附件要有相应的证明文件（附件办公区赠予协议不准确；三是表3-11项目已损毁土地情况表中，已损毁单元名称要与文本划分的一致。	已修改，按照，已损毁单元名称，分述了用地类型、取得时间、地类、权属等，见表3-11及“3.3.2”章节	  2022-11-16
	6、拟损毁分析中进一步补充地表塌陷等地质灾害预测分析。	已修改，见“3.3.3”章节	
	7、进一步说明办公区不纳入土地复垦责任区的原因、理由，与当地权属人及当地村委会签订的相关协议情况，作为附件，并有县级自然资源部门的审核同意。优化表3-15,反应出复垦区和复垦责任区范围面积及相互关系。	已说明，见附件19，已优化3-15表格	
	8、土地适宜性评价单元名称要与损毁单元相衔接：表4-5中林地、草地适宜性评价等级较低，不合理；表4-6中耕地适宜性方向应修改为不适宜。	已修改，林地适宜性评价等级为非常适宜，耕地适宜性方向为不适宜，见表4-5及4-6	
	9、土资源分析中，补充表土临时堆放及保存措施。	已补充，表土堆存于煤坪区空地，见“土平衡分析”章节	
	10、土地复垦质量要求中，只复垦有乔木林地，删除其他地类的质量要求。	已修改，已删除耕地、园地等土地复垦质量要求，见4.2.5章节	
	11、5.3.4生物化学复垦措施中，补充树种的选择过程、栽植密度及规格；培肥数量偏高。拆除和清运工程说明建筑垃圾等的处理方式和去向，不得乱置乱弃。	已修改，明确乔木选择与尾松的过程，细化了栽植密度及规格，已按照林地培肥标准重新调整，并补充了垃圾处理方式，见5.3.5章节	
	12、“5.3矿区土地复垦”补充“土地复垦工程设计”章节，按照复垦单元进行专家意见设计。	已修改	
	13、土地利用现状图应为标准分幅图。土地复垦规划图上，办公区标注的是乔木林地，复核。附图补充矿区永久基本农田套合图。	办公区标注乔木林地笔误，土地利用现状图已标准分幅图，并补充了矿区永久基本农田套合图	

承 诺 书

我单位承诺对已提交的《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谢石盘煤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
完善。同时承诺对公示文本已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文本涉密内容
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单位承担一
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特此承诺。

矿山企业：犍为县谢石盘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成都环州地质矿产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7日